

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积极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倡议、落实证监会文 件精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倡议，落实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的文件精神，在资本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的情况下，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角度出发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：

1、在法律、法规允许的范围内，在不影响公司上市资格条件的情况下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拟在六个月内（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），择机增持公司股票，并保证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，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，关注舆论传闻并及时澄清不实传言。

3、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创新发展，专注公司经营，提升公司业绩和盈利水平，优化投资者回报，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。

4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，坚定投资者信心。

公司将本着对投资者负责、对市场负责、对公司未来负责的态度，坚定维护资本市场稳定。

附件：公司全体高管信息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10日



附：公司全体高管信息

(单位：股)

编号	姓名	职务	持股数 (截止本公告日)
1	黄宣	董事长、总经理	486,160
2	谢立民	董事、副总经理	486,160
3	刘世坤	副总经理	358,720
4	张汉明	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	319,780
5	吴乘云	副总经理	269,040
6	冯立科	副总经理	230,100
7	吴树荣	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210,040